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郭良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郭良贤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29日

## 附件：简历

### 郭良贤简历

郭良贤，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79年生，硕士，光学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2002年进入华中光电所从事光学系统、红外热像仪光机设计，先后担任华中光电所光电技术研究部主任助理、副主任，曾获得华中光电所“技术创新特等奖”、“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优秀工作者”以及中船重工集团公司“2014年度非船装备产业创新人才”等荣誉。2011年进入久之洋工作，历任久之洋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监事。2018年至目前，因工作需要回华中光电技术研究所任职，历任资本运营处处长、综合管理部（党委办公室）主任 / 支部书记、审计与资本管理部主任 / 支部书记。

截至本公告日，郭良贤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华中光电技术研究所外，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